

证券代码：835217

证券简称：汉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闫晓恒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挂牌公司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

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详见《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30 日